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新理论考场考台

项目编号：LZZC2020-J1-000657-GXJD

采购人：柳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2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合同验收书格式.....	37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6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柳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新理论考场考台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新理论考场考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gzy.liu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月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0-J1-000657-GXJD

项目名称: 新理论考场考台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人民币捌拾叁万贰仟陆佰伍拾元整(¥832650.00元)

采购需求: 新理论考场考台等内容,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或国家事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获取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0日17时30分止;
- 2、获取地点: 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ggzy.liuzhou.gov.cn);
- 3、获取方式: 供应商可以登陆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ggzy.liuzhou.gov.cn)的“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采公告”中打开项目的采购公告正文,点击下方的“获取采购文件”按钮,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 4、在线获取采购文件程序及注意事项请查阅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政府采购类项目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手册》(www.zfcg.gov.cn/0802/92336.html);
- 5、未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响应文件。已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

四、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 2021年1月4日上午9时;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1年1月4日上午9时30分,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 地点: 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开标室);
-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谈判时)经验证后递交首次响应文件。

五、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年1月4日上午9时30分开标后；

地点：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七/九楼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号）。
2.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

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6197 6860 210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邕城支行。

(3) 监督部门：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772-2830320

(4)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liuzhou.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柳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 址：柳州市学院路12号

联系方式：0772-26160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晨华路10号嘉逸财富B座505

联系方式：0772-8853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露

电 话：0772-8853088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 二十五日

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新理论考场考台 项目编号：LZZC2020-J1-000657-GXJD
2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 1、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或国家事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3	7.1	谈判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4	8.1	响应文件有效期：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5	9.1	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 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 <u>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u> ； 账 号： 6197 6860 2103；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宁市邕城支行。
6	10.2	首次响应文件组成：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
7	1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1 月 4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地点：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开标室）；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谈判时），经验证后递交首次响应文件。
8	14.1	谈判时间：2021 年 1 月 4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七/九楼评标室）
10	1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 号）文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1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人民币捌拾叁万贰仟陆佰伍拾元整（¥832650.00 元）；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柳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2“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经财政部门备案的，依法接受采购人委托，承担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代理业务的代理机构。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首次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商务、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

(1) 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鼓励环保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或国家事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3.2 谈判供应商须承担谈判及履约中全部责任与义务。

3.3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目的采购活动。

3.4 从谈判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首次响应文件的组成。

首次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个部分组成。

5.6.1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

5.6.1.1 价格部分

▲注：以下第（1）、（2）、（3）、（4）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谈判无效。

- （1）谈判书（按第四章 附件一格式填写）；
- （2）保证金证明（按第四章 附件二格式填写）；
- （3）报价表（按第四章 附件三格式填写）；
- （4）分项报价表（按第四章 附件四格式填写）；
- （5）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按第四章 附件五格式填写）。
-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四章格式填写）
- （7）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5.6.1.2 商务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均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并且第（1）、（2）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否则其谈判无效。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按第四章附件九格式填写）；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四章附件十格式填写）；
- （3）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4）供应商依法缴纳 2020 年 6 月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复印件或“电子缴税凭证”复印件或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上述月份均为零申报时，须提供相应的企业税务申报表复印件）；
- （5）供应商依法缴纳 2020 年 6 月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截止前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复印件或“电子缴税款凭证（电子缴款凭证）”复印件或地市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社保中心或劳动监察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如供应商社保由上级公司缴纳的，须提供以下资料：上级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上级公司出具的社保缴纳情况说明复印件（附供应商拟投入人员名单）；上级公司于开标前最近一次缴纳社保“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复印件或“电子缴款凭证”复印件或地市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社保中心或劳动监察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 （6）供应商 2019 年度或最近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二）资信证明文件，以下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

- （1）谈判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谈判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2）谈判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 （3）谈判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5.6.1.3 技术部分

▲注：以下第（1）、（2）、（3）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谈判无效。

- （1）技术响应表（按第四章附件七格式填写）；
- （2）商务响应表（按第四章附件八格式填写）；
- （3）服务承诺书（按第四章附件十一格式填写）；

(4) 谈判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

(5)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格式自拟) 。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谈判供应商应就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7.4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如果因谈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四、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与谈判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8.3 谈判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其它内容。

8.4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谈判保证金

9.1 谈判保证金为: 人民币伍仟元整 (¥5,000.00 元) ;

9.2 供应商须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 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 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 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 须交至以下账户, 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 6197 6860 2103;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宁市邕城支行。

注: 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 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谈判供应商单位全称, 否则其谈判无效。

9.3 谈判保证金退还 (不计息): 除谈判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 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一律以转帐、电汇方式退还谈判供应商。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注: 谈判书提供的谈判供应商全称、帐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 如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转账单的, 务必要清晰, 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谈判保证金无法退付的, 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

9.4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份数、盖章和递交

10.1 谈判供应商应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10.2 谈判供应商须按首次响应文件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封面右上角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编制并装订成册, **电子文档一份, 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3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响应文件正本除《谈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提供原件以外的均可提供复印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10.4 响应文件须由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签名、盖章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

盖单位公章，**否则谈判无效。**

10.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月4日上午9时30分。

地点：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开标室）。

11.2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前递交到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开标室）。

12.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

七、评审程序

13.1 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或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审工作。

13.2 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

(1) 按“谈判供应商须知”检查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及检查谈判货物合格性；

(2) 按《项目采购需求》对谈判项目的技术要求响应性进行检查。

13.3 在技术要求响应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谈判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应标的；

(2) 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性能、质量标准，或者与谈判文件成交的技术指标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发生负偏离达1项（含）以上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八、谈判的步骤

14.1 谈判时间：2021年1月4日上午9时30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七/九楼评标室）

14.2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谈判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谈判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谈判供应商退场等候。由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认为确实必须进行修改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无需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的，要求谈判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14.3 第二轮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谈判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谈判供应商，向谈判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2) 谈判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谈判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谈判文件的部分同具法律效力。

(3)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谈判文件与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4.4 最后报价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14.5 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密封形式重新报价,如果所有重新报价仍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5.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5.2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5.3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质疑

16.1 谈判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6.2 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6.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16.4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须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如不按上述要求进行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十一、签订合同

17.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其他事项

18.1 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文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25%	0.35%
5000万元-1亿	0.25%	0.1%	0.2%

18.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8.4 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交纳服务费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18.5 解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十三、适用法律

19.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政府采购政策的应用、进口产品相关要求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满足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获得质量合格且价格合理的货物和服务。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p>本项目 <u>不</u> 接受进口产品。</p> <p>备注：</p> <p>1.以上所述不接受进口产品的，供应商不得选用进口产品参与响应，否则响应按无效处理；允许接受进口产品的，供应商可以选用进口产品参与响应，但不排斥国内产品。</p> <p>2.如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已按规定办妥；如供应商选择提供进口产品，则提供的必须为全套全新原装进口产品，报价中应包括关税等所有进口环节费用并由成交供应商办理进口相关手续，供应商报价中应自行考虑海关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该政策变化所造成的费用增加。</p> <p>3.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国外，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p> <p>4.采用“接受进口”的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p> <p>5.其余内容以《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财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为准。</p>
二、本项目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p>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本需求表中带“★”号的必须满足，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p>	
三、本项目服务要求	
总体要求	<p>1. 本表中如提及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参照或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p> <p>2. ★竞标人提供的硬件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参数、配置和性能指标必须为真实有效，采购人保留要求成交人在正式供货前提供所投的硬件设备及软件进行性能参数测试的权利。</p> <p>3. ★要求能够与机动车驾驶人理论知识考试系统无缝对接，如因所投设备及软件无法对接考试平台而导致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受到影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更换相应设备并追究由此带来的响应损失。</p>

质量保证	<p>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技术参数要求表中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1 年（响应文件应明确各产品的质保期，如供应商与制造商承诺的质保期不一致，以年限长的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p> <p>2. 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p> <p>3. 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按成交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p> <p>4. 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p> <p>5. 合同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人）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响应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p> <p>6、本项目核心产品为“RDV 桌面虚拟化软件”，带★的必须满足，采购需求表中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p> <p>7、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须提供“RDV 桌面虚拟化软件”的生产厂家销售授权书原件、供货确认函原件（生产厂家不需提供）作为签订合同依据，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并对中标人按违约进行处理。</p>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标的名称、数量、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详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单位	数量
1	虚拟化服务器	<p>1、2U 机架式服务器；</p> <p>2、处理器：英特尔至强银牌 4208 2.1G, 8C/16T, 9.6GT/s, 11M 缓存, Turbo</p> <p>3、内存配置：64GB(16GB*4), 2666MT/s, 双列；低电压, , x4 带宽。内存插槽 16 个，最大可扩展不少于 512GB；</p> <p>4、硬盘存储配置：240G SSD *2 480G SSD*4, 最高可配 14 个 3.5"硬盘，可用磁盘空间 1T 以上。</p> <p>5、Raid 配置：支持 Raid 0/1/5/6/10/50, 支持双 RAID 卡，支持将多个 SSD 作为本地 SAS 硬盘的全局缓存。</p> <p>6、配置 Broadcom 5720 双端口 1 GbE 网络 LOM Mezz 卡；支持故障切换和负载均衡功能</p>	台	2

		<p>7、电源：2 个热插拔冗余电源（1+1 冗余），每电源功率 ≤750W，冗余风扇；</p> <p>8、8GB 双口 HBA*1</p> <p>9、安全功能和特性：配置独立远程管理卡不占用 PCI 插槽，支持带外管理。具有独立远程管理口，带永久远程管理 License；可以实现远程虚拟光驱、软驱，远程图形界面管理, 带静态导轨；</p> <p>10、虚拟桌面管理系统，支持系统镜像快照级管理，支持服务器集群部署，多机热备、负载均衡；</p> <p>11、★服务：提供原厂商三年 7X24X4 现场和备件服务；提供专用 400 或 800 报修电话；提供一名原厂专署技术客户经理跟踪整个服务事件以及紧急派遣，专署技术客户经理提供与电话支持同步的现场故障诊断。供货时提供硬件三年原厂服务，签订合同时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供货时提供原厂商硬件集成、系统等的所有现场安装和调试；</p> <p>★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数据尤为重要，在服务期内供应商须每个月进行一次维护。</p> <p>★12. 为保障数据安全，配置 3 年硬盘保留服务，在保修期内硬盘故障情况下，免费替换硬盘同时允许客户保留和自行处理故障硬盘。</p>		
2	核心交换机	<p>1. ★配置要求：整机可用端口数 ≥52，其中千兆电口 ≥48，千兆光口 ≥4；</p> <p>2. ★性能要求：交换容量 ≥336Gbps，整机转发性能 ≥166Mpps；</p> <p>3. 支持静态、动态、黑洞 MAC 表项 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p> <p>4. 要求设备单端口支持的 MAC 地址用户数 ≥4k；</p> <p>5. 支持 4K 802.1Q VLAN，支持基于 MAC/ IP 子网/认证策略/端口的 VLAN，支持 GVRP，支持 QinQ；</p> <p>6. 支持端口聚合、端口镜像、RSPAN、端口隔离、端口流量识别；</p> <p>7. 支持每端口 8 个优先级队列，支持 802.1p/DSCP/TOS 流</p>	台	1

		<p>量分类,支持端口限速和流限速,支持 SP、WRR、SP+WRR 队列调度;</p> <p>8. 支持 MAC 认证、802.1x 认证、Portal 认证等,并支持本地和集中认证,支持端口隔离、端口安全,支持广播风暴抑制,支持 SSH2.0;</p> <p>9. OSPF 路由表容量$\geq 12K$;</p> <p>10. 为保障设备环境适应能力,要求设备支持 $0^{\circ}C \sim 55^{\circ}C$ 宽温工作</p> <p>11. 为减少噪音污染,要求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GB3096-2008 中最高级别 0 类噪音标准;</p>		
3	接入点交换机	<p>1. ★配置要求:交换容量$\geq 758Gbps$,包转发率$\geq 340 Mpps$;</p> <p>2. ★配置要求:千兆电口≥ 20个,千兆 Combo 口≥ 8个,万兆光口≥ 4个,接口卡扩展槽位≥ 1,槽位可扩展万兆接口卡,单台实配双电源;</p> <p>3. 支持多虚一虚拟化技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p> <p>4. 为节能环保考虑,降低 UPS 电源的功率,要求设备最大功耗(不含 POE 功率)$\leq 72W$;</p> <p>5. 为保障设备环境适应能力,要求设备支持 $0-55^{\circ}C$ 宽温工作;</p> <p>6. 支持三层路由功能,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p> <p>7. 支持的 OSPF 路由条目数$\geq 12k$;</p> <p>8. 支持 IGMP Snooping、IGMP Proxy,支持 GMRP,支持 PIM-SM、PIM-SSM、PIM-DM;</p> <p>9. 支持 MPLS L3VPN、MPLS L2VPN、MPLS-TE;</p> <p>10. 支持中文管理界面、WEB 管理接口、SNMP v1/v2/v3;</p>	台	2
4	光模块	SFP-G-LX15-SM1310 DPtech SFP 千兆光模块,单模,(1310nm, 15km, LC)	个	8
5	无盘客户机	<p>处理器: Intel 酷睿 I3 5005U 双核四线程 主频 2.0GHz, TDP15W,</p> <p>内存: 4G</p> <p>存储支持 SSD+HDD,支持启动模式:来电自启/PXE/网络唤醒;</p>	台	80

		<p>支持虚拟化技术 VT-X, 支持超线程技术, 接口: USB2.0*6 USB3.0*2 VGA 端口*1 HDMI 端口*1RJ-45*1 音频输出输入*1</p> <p>驱动分离, 软硬分离, 可轻松支持不同配置终端设备, 支持升级改造, 可无缝升级、透明使用。支持终端外设管理, 可以禁用 U 盘等存储设备</p> <p>I-Driver 虚拟磁盘: 模拟仿真磁盘, 不改变现有的操作习惯 镜像快照: 系统镜像采用树形快照模式管理, 系统配置、切换、回退灵活方便。</p> <p>资产管理: 实现了终端硬件信息的自动收集, 通过集中管理的模式可以高效的管理上百数千台终端, 并且硬件变动实时告警, 资产列表支持分组导出。全金属外壳, 安放方式站立或背挂, 带 PXE 启动, 三年质保</p> <p>★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成交供应商须每 7 天进行软硬件日常运维、巡检服务、故障诊断等运维服务。</p>		
6	显示器	19.5 寸显示器 LED 背光, 宽度比: 16: 9 镶嵌式, VGA 接口, 全黑色磨砂圆边框方底座, 环保设计, 对比度 600:1 点距 0.2712mm, 响应时间 5MS, 分辨率 1600*900, 亮度 200cd/m2	台	80
7	鼠标键盘套件	<p>鼠标 USB 接口, 考试键盘, 17 个按键。按键设计一字脚机械式开关结构, 白色键帽, 字体以黑色镭雕为主。按键行程:4.0mm, 按键寿命: ≥200 万, 外壳: ABS 原料, 重量:0.3k 尺寸: 139.5*103*25.9mm, 工作电流: ≤30mA, 接口形式: USB 电源线, 操作系统: DOS/Windows98/ME/2000/XP/Win7,</p> <p>环境适应性: 工作温度: -0~55℃, 储存温度: -10~60℃</p>	套	80
8	摄像头	分辨率: 720P, 图像有效范围: 0.4 米-无穷远, 图像最佳范围: 1-5 米, 水平视 45 度, 对焦方式定焦, 内置降噪麦克风, 拾音距离 3 米, 连续工作 72 小时	个	80
9	考试管理电脑	Intel 酷睿 i5 9500 ,8G DDR4 2666MHz, 1T 硬盘, 21. 寸显示器, 3 年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台	1
10	服务器 KVM 切换	VGA 二进一出	台	1

	器			
11	机柜	1、材料及工艺：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2、规格：600*600*2000mm	组	1
12	RDV 桌面 虚拟化软件 V4.0	<p>1. 产品基于虚拟磁盘技术，采用 B/S 架构实现，数据库可自动化部署，无需单独安装数据库及配置数据库。兼容所有应用软件运行要求，支持系统与硬件驱动分离技术，可减少多硬件配置环境的部署及维护工作量。</p> <p>★2. 系统镜像的管理支持快照模式，可方便切换系统镜像到某一快照状态来使用，同一个系统支持多套快照配置共存，切换到之前的快照使用不会丢失最新的快照。</p> <p>3. 服务端系统镜像需为标准的 VHD 格式，支持稀疏格式和实体格式两种，镜像文件必须可以在 Windows 的磁盘管理中挂载。</p> <p>★4. 包含个人磁盘、扩展磁盘、外设管理、资产管理、计划任务功能，需在统一的管理界面中管理，提供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终端完全利用本地计算机资源，使用体验与真实物理机一致，兼容性与真实物理机一致，兼容真实物理机所兼容的所有应用软件及所有外部设备，支持 AutoCAD、3DMAX、Pro/E、Solidworks、UG、Maya、Catia 等大型的绘图/建模/仿真软件。</p> <p>★6. 支持盘网融合，客户机远程启动和本地硬盘启动双重保障，可设置优先从远程启动或者优先从本地硬盘启动，本地硬盘故障时可从网络启动，网络或服务器故障时可脱离服务器从本地启动。</p> <p>★7. 客户机本地硬盘同步系统时支持客户机相互同步，支持在服务端配置哪些终端允许从服务端同步系统。</p> <p>8. 客户机网络启动和本地启动时均可使用系统提供的虚拟磁盘用于数据存储，也可使用本地磁盘空间存放数据，从而保证数据磁盘在离线环境下仍然可以使用。</p>	套	80

	<p>★9. 本地缓存的系统支持 VHD 格式文件加快照文件，系统版本回退无需重新缓存数据。支持配置本地缓存多个 VHD 系统镜像，本地多系统时支持指定本地的默认系统。提供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0. 终端支持离线管理，本地缓存系统后，支持本地切换超级用户管理 VHD 生成快照，并将快照回传到服务器端。</p> <p>11. 支持客户端计划任务，包括开机任务，定时任务(开机、重启、关机、执行程序、切换系统)，提供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2. 支持终端自定义配置，即按终端为单位来配置每台终端的启动方式(自动启动、优先网络启动、优先本地启动)，以及网络设置(子网掩码、网关、DNS、分辨率、启动服务器)</p> <p>★13. 终端支持强制使用个人磁盘账号登录，支持桌面漫游，个性化数据漫游，桌面及个性数据重启不还原，系统盘其他数据则会重启还原。</p> <p>★14. 支持与域控环境完美结合，满足用户环境个性化需求：例如桌面环境，软件应用配置等；无需使用域用户配置文件漫游和文件夹重定向，即可在任意终端登录后获取个人桌面配置及数据。</p> <p>★15. 系统集成终端数据备份功能，可将终端路径下的文件备份到服务器端，可配置备份任务的检测周期、上传限速、文件过滤规则(包含文件、排除文件)，以及配置备份任务的执行区域。提供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6. 终端支持传统模式以及UEFI 两种模式，传统模式及UEFI 均支持网络启动及缓存到本地启动。</p> <p>★17. 支持终端日志收集，包括系统日志，安全日志，应用程序日志，软件安装卸载日志，设备接入拔出日志等，服务端对所有终端的日志进行查询分析及导出。提供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8. 支持远程访问高性能终端桌面，运行大型图形设计软</p>		
--	--	--	--

		<p>件, 包括平面设计、三维建模、图形渲染等, 要求流畅运行无卡顿。</p> <p>9、兼容性</p> <p>支持各类网络考试系统、设计软件、语音系统、教学软件、多媒体系统、办公软件系统等。</p> <p>10、系统支持</p> <p>服务器需支持 Windows 2003、2008、2012、2016, Centos6.5/7.0 x64。</p> <p>客户机需支持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 包括 32 位和 64 位系统; 支持部分 Linux 系统, 如 centos、fedora、ubuntu、中标麒麟、统信 UOS。</p> <p>★11、服务: 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成交供应商须每 7 天进行软硬件日常运维、巡检服务、故障诊断等运维服务。</p>		
11	考试一体化操作台 配套凳子	定制, 尺寸: 长 700MM*宽 650MM*高 840MM,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显示器嵌入式设计, 彩虹腿厚度 3.0mm, 背板采用 1.0-1.2mm, 台面镶嵌键盘尺寸: 10.2*14CM, 后档板散热孔设计, 防尘、散热, 带机械锁, 底部隐藏式走线; 凳子采用优质 PU 皮椅面, 短靠背设计, 手动固定升降杆, 金属电镀手柄, 可升降范围 60-80MM, 月牙弧形搁脚, 金属材质圆盘底。	台	80
12	六类网线	<p>符合标准: ISO/IEC 11801: 2008; IEC 61156-5-2009; TIA/EIA- 568-C.2</p> <p>通过标准 250MHz 带宽测试要求 可扩展到 550MHz 带宽单根</p> <p>导体直流电阻: $\leq 9.0 \Omega / 100m$</p> <p>电缆对数: 4 对</p> <p>十字骨架材料: PE 混合物</p> <p>导体材料: 无氧圆铜 (纯度 99.99%)</p> <p>导体线规: 23AWG</p> <p>绝缘材料: HDPE</p> <p>屏蔽方式: U/UTP</p> <p>外护套材料: PVC、LSZH、PE</p> <p>安装温度: $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p> <p>工作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p> <p>交货长度 (米/盘): 305 米/箱</p> <p>包装方式: 箱装</p> <p>最小弯曲半径: 10 倍电缆外径</p>	米	300 0
13	网络机柜	1、材料及工艺: 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2、规格:	个	1

		600*600*2000mm		
14	六类配线架	IDC 材料: 磷青铜 金针: 磷青铜表面镀金 屏蔽方式: 非屏蔽 卡线后座及线缆保护盖: PC 材料 进行方式: 180° 垂直进线方式, 45° 斜角卡线簧片设计 打线方式: 110 工具端接方式, 兼容 T568A/B 两种端接方式 插头与插座插合次数: ≥1000 次 导线端接次数: ≥250 次 卡接导体线规: 22~26AWG 工作温度: -25~60℃。	套	4
15	理线架	24 口理线架,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4
16	水晶头	六类	盒	4
17	不锈钢线槽	80*30,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80
18	水泥地面开槽	行业标准	米	180
19	零星材料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批	1
20	安装调试费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3000
21	电力电缆	BVR4mm ² ,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400
22	电力电缆	2.5mm ² ,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750
23	电力电缆	YJV22-1000V 3+1×10mm ² ,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100
24	插座 10A	明装 15 孔	个	82
25	1P 空开	32A,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6
26	配电箱	国产 500*600,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1
27	断路器	二相二线,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1
28	断路器 63A	单相自复位庞盛 PSD63A,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1
29	电源防雷器 (SPD2)	单相 BC 级 TOP 中朋 BT100—255C,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个	1
30	零星材料	扎带、标签、胶布、修补材料、螺丝、膨胀胶、胶管、线套,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批	1
31	电力电缆 3+1×10mm ² 施工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米	100
32	电线安装施工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平方	210
四、本项目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投标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2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
3	合同签订日期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4	转包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5	分包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	交货时间	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u>15</u> 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7	交货地点	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8	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供货范围或服务范围 产品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2 技术或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2.3 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2.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 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4.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谈判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 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成交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6.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7. 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8. 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9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电话咨询 电话响应时间为采购单位提供 7×24 的服务，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包括节假日）百分百响应。第一时间内接到采购单位的故障修复请求后，成交供应商在半小时内以电话技术支持的方式判断故障原因，提供快速、完整的设备故障分析及解决方案。

		<p>1.2 现场响应</p> <p>提供 7*24 小时维修服务，并提供售后服务电话，出现故障应在接到故障通知起 1 小时内响应，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若故障仍无法排除，中标人应提供可满足使用要求的替代产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原产品故障排除为止。</p> <p>1.3 技术升级</p> <p>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p> <p>1.4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p> <p>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2.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p> <p>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p>
10	培训	<p>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使采购人使用人员掌握所培训内容，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11	知识产权	<p>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或证明材料。</p>
12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p>1、本项目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按规定程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设备正常运行 3 个月后经采购人评估合格后，采购人按规定程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款 65%。余下 5%作为产品质保金，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违约行为，则采购人在合同履行期限满后 15 日内将履约质保金全部退回。</p> <p>2、若中标人无法按采购人要求按质按量按时交货或服务不满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质保金，并按相关规定追究中标人责任。</p>
13	履约保证金	<p>本项目履约保证金<input type="checkbox"/>无；<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具体为人民币成交金额的 5%，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p>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首次响应文件袋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首次响应文件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首次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谈判供应商地址：_____

谈判时启封

年 月 日

首次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

正本（或副本）

首次响应文件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 判 书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新理论考场考台 (LZZC2020-J1-000657-GXJD) 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 我方 (姓名和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 (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首次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文档一份, 装在首次响应文件袋中。

1. 谈判书;
2. 保证金证明
3. 报价表;
4. 分项报价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资信证明文件;
7.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8. 按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 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 包括 (补遗文件) (如果有的话);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些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声明如下:

1.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记录有:

_____ (如没有则填写“无”)

2.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行号: _____

谈判供应商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附件二

保证金证明（格式）

转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说明：

- 1、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出票人、汇款人须填写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否则将导致谈判无效。**
- 2、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谈判无效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 3、若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其缴纳的谈判保证金，则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
- 4、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其密封的原件，同时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三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号	项目名称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其它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_____ (¥ _____)					
交货时间: 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谈判供应商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四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企业类型	生产厂商	产地
	...									
竞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交货时间: 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注: 企业类型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按供应商生产厂商所属企业类型填写。

说明: 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 若需增加栏目, 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 并作详细说明。

谈判供应商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七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谈判采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八、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				
N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 注：1. 供应商应对照“项目需求”内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及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时应对应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
2. 商务响应偏离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年龄: __职务: _____
系_____ (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谈判供应商: _____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附件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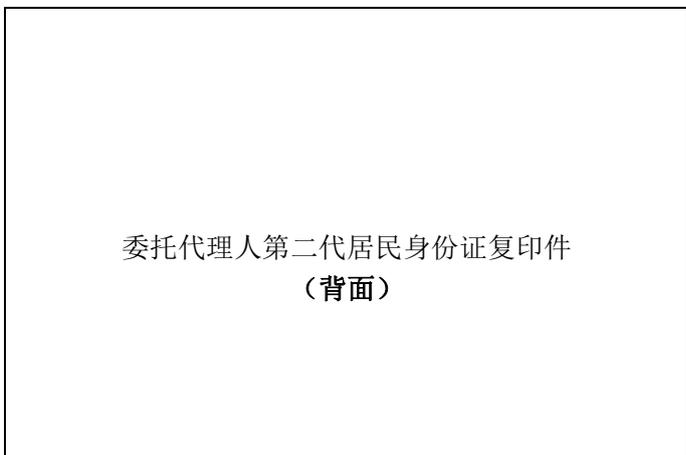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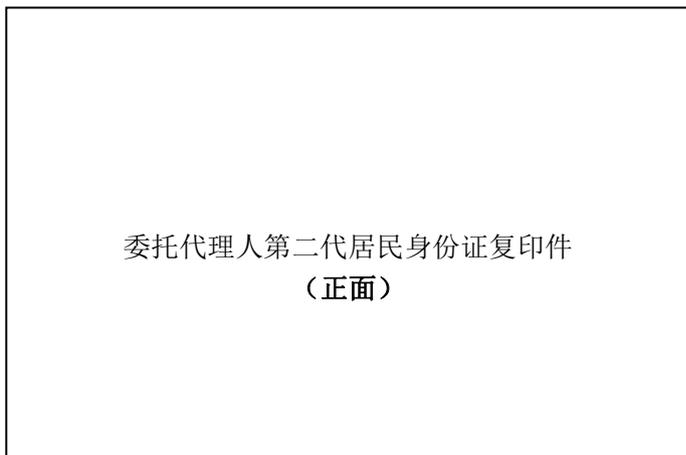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谈判供应商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十一

服务承诺书

第 1 条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 2 条服务承诺 (由谈判供应商按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 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第 1 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一列明。

谈判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合同验收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一般货物类）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柳政采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								
N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地点: 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 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 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逾期不验收的, 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 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 可暂缓资金结算, 待违约问题解决后, 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 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 (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与甲方商议。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 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 详见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4. 售后服务、保修时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资金性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 由采购人按规定程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设备正常运行 3 个月后经采购人评估合格后, 采购人按规定程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款 65%。余下 5% 作为服务质保金,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违约行为, 则采购人在合同履行期限满后 15 日内将履约质保金全部退回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项目验收合格后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无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 经双方协商, 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 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 (运输、保险、检验、货款

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____小时修复,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投标文件承诺(或合同附件)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 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货物不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可向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 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可向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 (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 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 (或应答) 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财政部门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两份, 甲方两份, 乙方两份 (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 (章) 年 月 日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 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 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 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 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 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 X 年 X 月 X 日前交货。

(六) 第八条付款方式和保证金：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 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 本合同统一用 A4 纸打印。

(五) 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实质性要求情况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及《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文中“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第五项、第四十条第四项所称质量和服务相等，是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五条的规定及广西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

即对谈判供应商谈判总价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后加上原来未享受优惠政策的部分谈判价格作为评标价计算价格分。[谈判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对证明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按第四章要求格式填写）

谈判供应商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审查资格文件和产品参数要求，选出符合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再按谈判供应商有效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谈判供应商，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认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